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技函〔2005〕35号

教育部关于公布2004年度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名单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有关部门(单位)教育(人事)司(局),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干部部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,部属各高等学校:

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的实施,加速培养和造就一大批青年学术带头人,大力提升高等学校教师队伍的创新能力和学术水平,教育部从2004年开始启动实施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。经学校推荐、教育部组织专家评审并经公示,该计划2004年度入选者名单已经确定,现予公布(见附件),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1. 2004年度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的资助期限为2005年1月至2007年12月。

2. 资助金额,自然科学类为50万元,哲学社会科学类为20万元,资助经费一次核定(见附件)。

3. 实施“985工程”重点建设项目高等学校入选者的支持经费由所在学校“985工程”建设经费资助;其他高等学校入选者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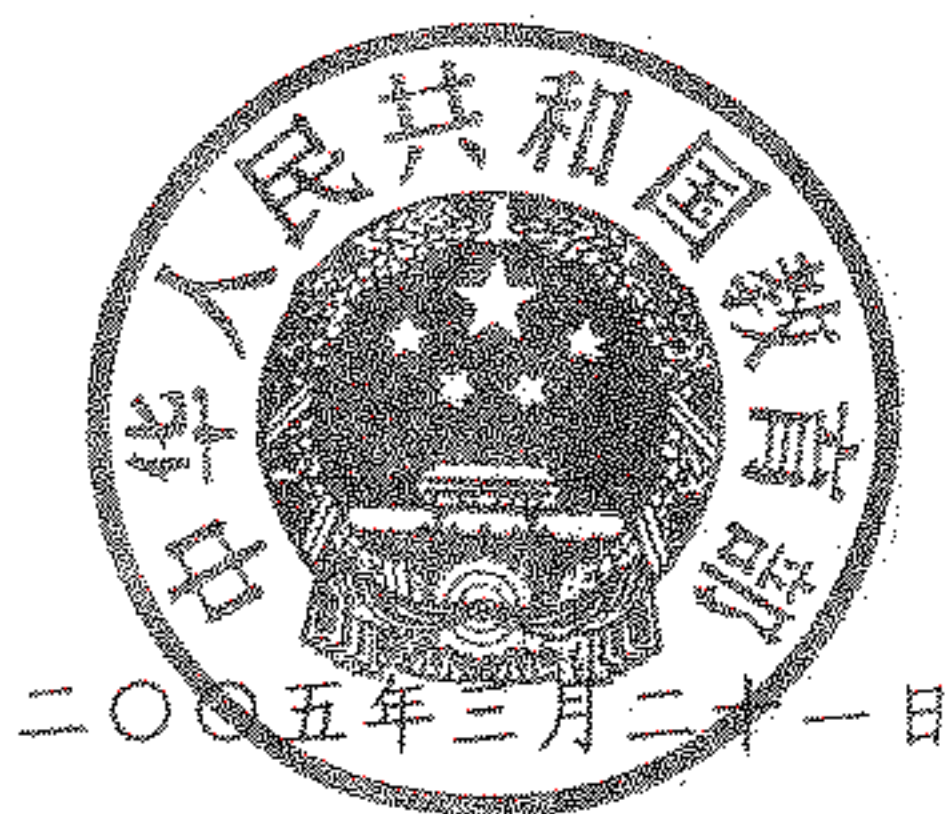
支持经费由教育部和所在单位按 1:1 比例共同资助,有关主管部门给予配套经费支持。

4. 教育部资助经费分年度拨款,各单位匹配的经费不晚于资助期第二年下拨。

5. 凡已获得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”资助的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,我部只授予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称号,不再提供资助经费。

6. 请有关单位和高等学校按照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,积极创造条件,保障入选者科研和教学所必需的人力和物力,同时要加强对入选者的跟踪管理,严格考核,将计划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建议及时报送我部。

附件:2004 年度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名单



主题词:高校 科技 人才 计划 通知

部内发送:有关部领导,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2005 年 3 月 29 日印发

2004年度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名单

序号	编 号	姓 名	单 位	资助经费(万元)	资助时间
1	NCET-04-0776	陈艳萍	湘潭大学	50	2005-2007
2	NCET-04-0777	邱兴隆	湘潭大学	20	2005-2007
3	NCET-04-0778	苏旭平	湘潭大学	50	2005-2007
4	NCET-04-0779	颜晓红	湘潭大学	50	2005-2007
5	NCET-04-0780	刘友金	湖南科技大学	50	2005-2007
6	NCET-04-0781	曾祥君	长沙理工大学	50	2005-2007
7	NCET-04-0782	蒋洪新	湖南师范大学	20	2005-2007
8	NCET-04-0783	王仙桃	湖南师范大学	50	2005-2007
9	NCET-04-0784	余洪伟	湖南师范大学	50	2005-2007